

管理學院97學年度第5次主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98年1月7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

貳、開會地點：管理學院3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張院長有恆

紀錄：王詩怡

肆、出席人員：潘副院長浙楠、工資管系李主任賢得、交管系魏主任健宏、企管系張主任紹基、會計系王主任明隆、統計系嵇主任允嬋、國經所吳所長萬益、體健休所涂所長國誠

伍、列席人員：EMBA/AMBA辦公室蔡執行長明田、管理學院廖技士建煌、柯雅馨小姐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

柒、主席報告：

- 一、本校教師延攬作業流程經本校教師延攬規劃委員會決議教師延攬作業訂於每年4月底及11月底由人事室函請系所依需求填寫「本校新聘教師員額申請表」，經各院總體評估填報「學院未來發展及整體規劃說明表」後，彙送人事室憑呈校長核閱後提本校教師延攬規劃委員會討論決議後，簽報校長核定，再通知各系所辦理教師徵聘作業。其中，各院院長應通盤了解院內各系（所）之發展方向是否符合大環境之趨勢及就業市場需求，並妥與系（所）溝通，妥訂各院整體發展方向，就系（所）提報之員額需求，進行院（校）層面之評估，即在符合前瞻、重點、中長程定位之各項前提下，提報委員會審查。
- 二、本校針對延攬大師級學者，業已同意增訂一級一審新聘制度，由校教評會審議通過即可，目前將俟校教評會審議通過後，修訂本校相關辦法後實施。
- 三、本校為推動「T3大學聯盟」並進行實質研究合作，故請各系所提供主題及後續策略計畫。
- 四、本校98年度「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大學計畫」系所拓展費編列共3,600萬元，申請方式改為由各系所提出業務拓展規劃，規劃內容包含目的、預算、完成日期及預期成效等項目，請各系所於98年1月21日（三）前提送申請計畫書（含預算書）至院彙辦，並於下次主管會議審議。
- 五、本年度圖儀費本院共獲新台幣1,293萬元，各系所經費分配方式，請系所主管提供建議。

捌、討論事項：

提案單位：院秘書室

提案一：本院98年度「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分配討論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案由說明：本院98年度「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共獲經常門新台幣286.8萬元、資本門新台幣286.8萬元，目前暫分配各系所金額如附表。
- 二、資本門部分將提供各系所或實驗中心申請，請於98年1月21日（三）前提報申請計畫書（含預算書及計畫書電子檔）送院彙辦，並於下次主管會議審議。
- 三、檢附本校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推動總中心書函供參。

決議：照案通過，請各系所依限提送申請資料至院彙辦。

提案單位：院秘書室

提案二：本院跨系所教師輔導制度執行方式及獎勵方式討論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務處97年12月12日(97)教祕字第056號及本院97學年度第1次新進教師座談會紀錄辦理。
- 二、案由說明：教務處日前來函請各院、系、所建立教師輔導制度，本院目前計有工資管系、交管系、企管系、統計系建立前揭制度，另本院日前舉辦新進教師座談會，會中新進教師建議是否可跨系所建立教師輔導制度，故提會討論。

決議：鼓勵各系所持續推動教師輔導制度，並擬由院辦理相關交流活動。

提案單位：院秘書室

提案三：本院「研究傑出及研究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修訂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案由說明：本案經97年12月30日97學年第7次院教評會審議通過，修正研究傑出遴選流程及推薦表，檢附修正草案及會議紀錄供參。
- 二、檢附本院修訂前「研究傑出及研究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及推薦表供參。

決 議：照案通過，擬提院務發展會議審議。

提案單位：院秘書室

提案四：本院「教師授課時數規範標準」修訂案，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本校教務處97年12月19日(97)教資字第098號函辦理。
- 二、案由說明：教務處業已修訂教師授課鐘點原則，規定專任教師每學期至少開授1門課，每學年以開授14小時之科目為原則（不含進修學士班及專班之授課時數），另在不增加師資、經費情形下，對參與學術研究、教學或產學合作績優之教師，得依成果遞減其授課時數，惟每學年最低授課時數仍不得少於9小時，其規範標準由院或院授權系所訂之。
- 三、本案業經97年5月6日96學年第10次主管會議臨時動議決議及98年1月6日97學年第2次課程委員會臨時動議決議如下：
 - (一) 配合教務處教師授課時數規定，本院全院教師授課時數規定以全學年14小時為原則（如獲國科會計畫或其他各系所認可之項目，始可降低為全學年12小時）。
 - (二) 如遇特殊狀況，在不增加系所師資員額、經費及不影響系所課程安排和學生選課的情形下，對參與學術研究、教學或產學合作績優之教師，得經系所同意後提院教評會核定，方可降低為全學年授課時數9小時。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廖技士建煌

提案五：本院「空間使用付費辦法」修訂案，請討論。

說 明：

- 一、案由說明：配合本院地下演講廳管理費係針對非上班時間僱用工讀生協助場地管理，建議增加每小時管理費金額，故擬修正本院空間使用付費辦法條文，檢附「空間使用付費辦法」及場地使用申請表修訂草案供參。
- 二、檢附修正前「空間使用付費辦法」及場地使用申請表供參。

決 議：修正通過如附件A，擬簽奉校長核定。

提案六：本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修訂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案由說明：依據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修訂，增列課程委員會審議項目及委員代理規定，配合修訂本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檢附本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供參。
- 二、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前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本校教務處來函及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供參。

決議：照案通過，擬提院務發展會議審議。

玖、臨時動議：

拾、散會：下午13時50分。